

西安市未央区财政局

未财函〔2024〕115号

西安市未央区财政局 关于调整下达 2024 年农村公路养护市级补助 资金的通知

西安市未央区交通运输局：

2024年1月，我局通过未财函〔2024〕8号文件下达你下属事业单位公路管理站2024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及养护工程市级补助资金93.115万元。现根据《关于调整下达2024年农村公路养护和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市级补助资金的函》（市财函〔2024〕115号），将原下达资金93.115万元来源调整为中央直达资金，原下达资金项目及科目均保持不变。

本次下达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，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，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请你单位严格按照《西安未央区直达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未政办发〔2021〕15号）文件及上级交通部门资金使用要求，做好资金的管理及拨付工作。



抄送：区政府办，区审计局。